

中華民國橋藝協會

第二十一屆裁判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紀錄

日期：民國 112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三)下午 20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視訊會議

出席人員：羅勝群召集人、蔡宗穎副召、劉文齡委員、余忠杰委員、
周峻名委員、楊建榮委員、徐文宏委員、黃省榮委員

請假人員：無

列席人員：無

主席：羅勝群召集人

記錄：余忠杰委員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

二、報告事項：113 年度中華盃執場檢討

1. 中華盃四強 - 劉文齡，參考執場紀錄。
2. 中華盃公開組決賽 - 余忠杰，參考執場紀錄。
關於 K05 判決以及 K06 晚開賽的問題之檢討。
3. 中華盃混合組初賽 - 余忠杰，參考執場紀錄。
4. 中華盃混合組決賽 - 羅勝群，參考執場紀錄。
5. 中華盃長青初賽女子決賽 - 蔡宗穎。
一組一位裁判之問題討論。
6. 中華盃長青決賽 - 劉文齡，參考執場紀錄。

三、討論提案：

【第一案】

案由：有關 2017 橋規更新內容與討論，請委員討論。

說明：分別為以下四份文件，原文件已公告在 WBF 官網

(a) L73 & L89

(b) System Policy 修改

(c) Alerting Policy 從 System policy 分離出來成為獨立文件

(d) Psychic Bidding Guidelines 從 System policy 分離出來成為獨立文件

決議：

1. 文件整理過後將由協會公告在官網與社團供大家參考。
2. 今年裁判講習會印製橋規中會加上(b)~(d)三份文件作為附件，今年授課講師務必將新規定加入課程內容。
3. 積極宣導各級現有裁判以增能進修形式參加裁判講習中相關課程。
4. 轉知競賽及正點委員會爾後競賽輔助規則中須寫清楚相關規定。
5. 於橋藝協會舉辦各級大賽前，本會須確保所有值場之裁判皆已清楚確認新規定。

【第二案】

案由：有關亞太橋藝協會(APBF)舉辦裁判講習會(TD seminar)一事，請委員討論。

1. 時間：2024/02/28 - 2024/03/01

地點：清邁

詳細資訊如附件。

2. 上次會議中所通過「113 年度辦理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」中，新增參加國外講習會亦可累積增能進修時數。

3. 本會應訂定相關辦法，作為日後參加國際橋藝協會舉辦裁判講習會之依據，並管理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

1. 將公開此資訊至裁判群組，並歡迎有意願的裁判向協會報名或自行報名。

2. 提醒欲參加此次講習會的裁判，務必向本會申請增能進修時數。

3. 因此次時程較趕，相關辦法先擬定草案，2025 年再實施。

四、 臨時動議：

下次開會內容與時間：

第十三次裁判組開會時間：2024/01/15 當周

散會：下午 22 時 30 分